

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土科技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02），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李平先生为偿还股票质押贷款、降低股票质押比例，计划自该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即 2019 年 9 月 24 日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）以大宗交易方式，或者自该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即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，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0,658,853 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 6%）。

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减持比例达到 1%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09），李平先生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、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,468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701%，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%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6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，截至 2020 年 1 月 4 日，李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。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收到李平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。截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，李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

1.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减持时公 司总股本比 例 (%)
李平	集中竞价交易	2019/12/9	12.340	450,000	0.0881
		2019/12/10	12.491	710,000	0.1389
		2019/12/11	12.421	573,000	0.1121
		2019/12/12	12.607	477,000	0.0933
		2019/12/17	12.974	340,000	0.0665
	大宗交易	2019/9/26	12.650	3,540,000	0.6928
		2019/9/27	11.950	870,000	0.1703
合计	-	-	-	6,960,000	1.3621

注：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，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。

2.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	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 本比例 (%)	协议转让前持有股份		协议转让后持有股份	
				股数 (股)	占总股 本比例 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 本比例 (%)
李平	合计持有股份	167,678,562	32.82	160,718,562	31.45	135,169,517	26.45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3,931,391	6.64	40,179,641	7.86	14,630,596	2.86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33,747,171	26.17	120,538,921	23.59	120,538,921	23.59

注：（1）除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外，李平先生于2020年1月13日与北京电子商务中心区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电投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拟将其持有的公司25,549,045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5%）以13.04元/股的价格，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北电投。该协议转让事宜已于2020年3月12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13日和2020年3月13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和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（2）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，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

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. 李平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、减持股份计划一致，本次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。

3. 本次减持后李平先生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4. 在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并购重组事项，其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，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无关联性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李平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6日